

河南环宇石化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4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焦作市修武县产业集聚区云翔路中段南侧河南环宇石化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朝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5,929,8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9.5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6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南环宇石化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2018-013）和《河南环宇石化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2018-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35,929,85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7年度董事会报告分为以下两部分：一、2017年度工作总结；二、2018年公司的经营目标。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35,929,85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一)、2017年度监事会会议情况；(二)、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三)、2018年监事会工作的计划和对公司2018年的工作建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929,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一)、2017年度主要经营业绩；(二)、2017年财务状况；(三)、2017年度现金流量情况；(四)、2017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929,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 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8 年经营思路及总体预期目标。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929,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建设银行、农商银行、郑州银行、平顶山银行、中旅银行、中国银行等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向焦作市建设银行申请 1000 万元贷款授信额度、向修武县农商银行申请 3500 万元贷款授信额度、向郑州银行申请 1500 万元贷款授信额度，向平顶山银行申请 1500 万元贷款授信额度、向中旅银行申请 500 万元贷款授信额度、向中国银行申请 500 万元贷款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均为不超过 12 个月，担保方式为公司视贷款发生时的具体情况以公司自有土地、房产或公司在册股东持有的公司股权等提供担保。贷款的利率、担保方式等内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协议为准。为简化审议程序，上述贷款到期后公司在不超过原贷款额度范围内续贷的，本议案相关审议事项继续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929,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拟对《公司章程》中以下条款进行修改如下：

序号	原章程规定	修订后内容
1	<p>第五十二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二十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股东。</p> <p>公司计算前述“二十日”、“十五日”的起始期限时，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但包括通知发出当日。</p>	<p>第五十二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二十日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通知各股东。</p> <p>公司计算前述“二十日”、“十五日”的起始期限时，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但包括通知发出当日。</p>
2	<p>第一百一十三条 定期会议应于会议召开日十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董事会召开临</p>	<p>第一百一十三条 定期会议应于会议召开日十日前通知全体董事。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应</p>

	<p>时董事会会议应当提前三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但遇到特殊情况的可以随时通知。</p> <p>董事会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专人送出、邮件、电话或传真等。</p>	<p>当提前三日通知，但遇到特殊情况的可以随时通知。</p>
3	<p>第一百四十九条 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p> <p>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临时会议通知应当提前三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情况紧急时，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p> <p>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p>	<p>第一百四十九条 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十日前送达全体监事。</p> <p>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临时会议通知应当提前三日送达全体监事。情况紧急时，可以随时发出会议通知。</p> <p>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p>
4	<p>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邮件、电话、书面方式等方式进行。</p>	<p>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邮件、电子邮件、电话、传真、公告、书面等方式进行。</p>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929,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南明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姚东俊、金鹏

结论性意见：本次公司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河南环宇石化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7 日